

临沂市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安排情况的公告

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中央财政补助）预算指标的通知》（鲁财农整指〔2022〕36 号）下达临沂市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9800 万元，其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 19240 万元，少数民族发展任务资金 229 万元，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资金 331 万元。现将资金分配情况予以公告。

请社会各界对公告内容予以监督。

监督电话： 临沂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8727262

临沂市财政局 8113022

电子邮箱： lysfpbcwz@126.com

附件：临沂市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临沂市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3 年 1 月 3 日

附件

临沂市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 万元

县区	合计	巩固拓展 脱贫攻坚 成果和乡 村振兴任 务		少数民族 发展任务	欠发达 国有农 场巩固 提升任 务
			其中乡村公 益性岗位		
兰山区	50	50	50		
罗庄区	63	33	33	30	
河东区	38	38	38		
郯城县	372			41	331
兰陵县	3114	3100		14	
沂水县	3763	3750		13	
沂南县	3571	3531	71	40	
平邑县	3260	3260			
费县	2691	2641	61	50	
莒南县	2854	2823	73	31	
临沭县	10			10	
高新区	8	8	8		
沂河新区	6	6	6		
合计	19800	19240	340	229	331

